

证券代码：837885

证券简称：利和萃取

主办券商：渤海证券

## 青岛利和萃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青岛利和萃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0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7,481,686.41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6,281,102.59 元，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,598,950.00 元。

### 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1、本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

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5,989,5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 元人民币现金。

2、扣税说明

(1) 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（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），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

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20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10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

（2）对于 QFII 之外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## 二、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：2020 年 7 月 14 日

除权除息日为：2020 年 7 月 15 日

## 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20 年 7 月 14 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 R 日（R 日为权益登记日）买入的证券，享有相关权益；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，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## 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本次权益分派现金红利全部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，将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划入股东资金账户。

## 五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双元路 210 号

联系人：黄柳

电话：0532-55677727

传真：0532-55677730

## 六、备查文件

《青岛利和萃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青岛利和萃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7月8日